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WT 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2)

有關公眾持股量的公告

WT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從本公司的公司主要股東CS Asi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CS Asia」)所提交日期為2019年11月15日的權益披露表獲悉，CS Asia已購買1,63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收購事項」)。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CS Asia持有110,41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1.04%。

由於CS Asia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其持有的股份不會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因此，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約為24.10%，乃低於GEM上市規則第11.23(7)條規定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5%(「最低指定百分比」)的規定。

最低指定百分比的不足是由於CS Asia進行收購事項所致，而CS Asia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僅由於其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而已。除上述者外及據本公司所深知，CS Asia乃獨立於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CS Asia既非本公司董事，於董事會亦無任何代表。

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於緊隨收購事項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所持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控股股東：		
得穎創投有限公司(「得穎」)(附註)	648,600,000	64.86%
主要股東：		
CS Asia	<u>110,410,000</u>	<u>11.04%</u>
小計	759,010,000	75.90%
公眾股東	<u>240,990,000</u>	<u>24.10%</u>
總計	<u><u>1,000,000,000</u></u>	<u><u>100%</u></u>

附註： 得穎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其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孔祥輝先生(「孔先生」)、葉韶青先生(「葉先生」)及甘健斌先生(「甘先生」)分別擁有34%、33%及33%權益。根據日期為2017年7月18日之一致行動人士契據，孔先生、葉先生及甘先生為一組一致行動人士，而彼等各自均被視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得穎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得穎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管理層正採取行動尋求恢復公眾持股量至可接受水平的可行措施。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恢復公眾持股量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WT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韶青

香港，2019年11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的執行董事包括葉韶青先生(主席)、孔祥輝先生及甘健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梁志雄先生及黃麗娜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公佈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wtgholdings.com內。

本公告乃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